

臺南市協助 餐飲行銷補助 申請指南

餐飲行銷

政府來幫忙



臺南市政府

(06)298-2781

服務時間：週一至週五 08:30~17:30



經濟部

(02)2698-5809 (02)2698-5812

(02)2698-5810 (02)2698-5813

(02)2698-5811 (02)2698-5814



一律採線上填寫申請



臺南市長 黃偉哲 關心您！

臺南市協助餐飲業者行銷補助申請指南

目錄

壹、教學手冊.....	3
貳、申請 QA.....	12
參、附件	
附件 1 - 填寫行銷方案範例.....	18
附件 2 - 經濟部辦理理受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 影響之餐飲業者行銷補助作業要點....	19

經濟部-受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影響

餐飲業行銷補助申請

受理
時間

即日起至111年6月15日或經費用完為止

補助
金額

開立統一發票業者：優惠或促銷方案所需經費50%最高補助10萬
免開立統一發票業者：優惠或促銷方案所需經費50%最高補助2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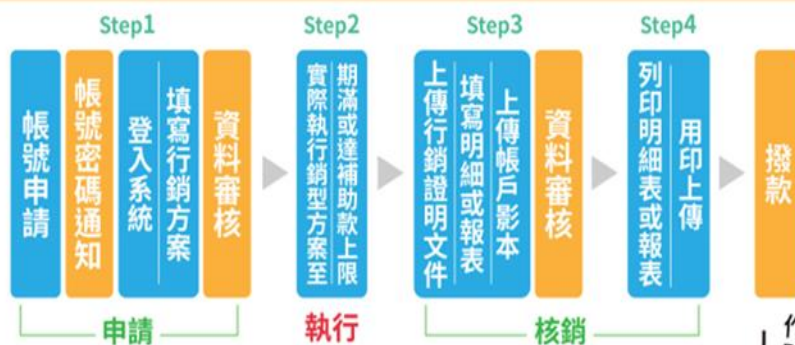
補助
對象

- 1 依法辦理公司登記、商業登記、有限合夥登記，或無上述登記而有稅籍登記之本國營利事業
- 2 從事調理餐食供店內立即食用或外帶之餐飲業者
- 3 至少開設1家實體店面之餐飲業者
- 4 於食品藥物業者登錄平台登錄餐飲業相關資訊

申請
文件

申請書(含公司資料及行銷方案等)

申請
流程



申請
方式

一律採線上填寫申請



把握機會
來申請！

諮詢
專線

● 服務時間：週一至週五 08:30~17:30



臺南市政府 (06)298-2781



經濟部 (02)2698-5809 (02)2698-5812
(02)2698-5810 (02)2698-5813
(02)2698-5811 (02)2698-5814



壹、教學手冊

經濟部

P.01

步驟一

帳號申請
登入系統
填寫行銷方案

經濟部

1-1 帳號申請

P.02



線上申請

點選首頁右上方線上申請按鈕
進入餐飲業者行銷補助申請系統

於餐飲業者行銷補助申請系統入口
點選最下方帳號申請按鈕



將申請基本資料填寫完成後
請至信箱查看帳號密碼通知信



*請務必填寫有在使用的電子郵件唷！



已收到

使用帳號
登入系統

未收到

聯繫客服
為您處理

客服專線：02-2698-5809、02-2698-5810

於餐飲紓困專案申請系統頁面
輸入帳號密碼
及驗證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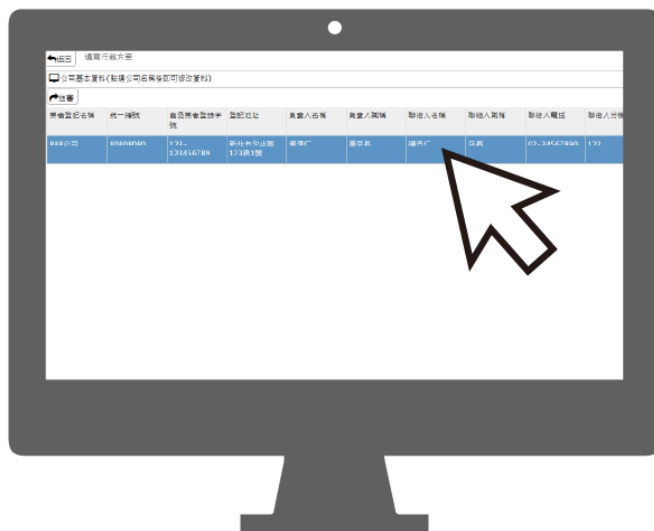
按下**登入**按鈕

登入餐飲業者行銷補助申請系統後
點選左方申請按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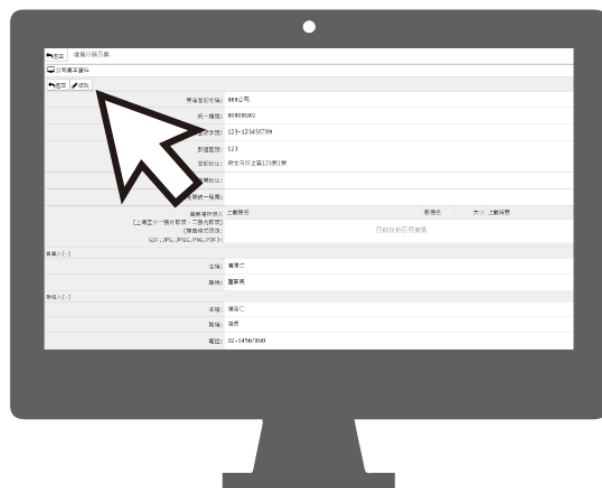
點選最左方填寫行銷方案按鈕

點選公司基本資料列



點選左上方 按鈕

確實填寫申請資料並上傳照片



接著填寫優惠項目及行銷方案

*方案管理截止時間: 2022/06/30			
優惠項目: + X	方案內容	優惠折數(%)	折抵金額*
☐	滿300折30		15,000
☐	外帶9折	10	15,000
行銷方案: + X	方案內容		投入金額*
☐	買FB廣告		5,000

優惠項目:

方案內容 (如: 外帶享八折、滿300折60元等)

優惠折數 (九折=10%、八折=20%, 依此類推, 無則免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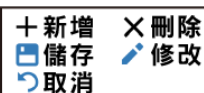
折抵金額 (若預估單筆折40元X1,000人參與, 則填40,000元)

行銷方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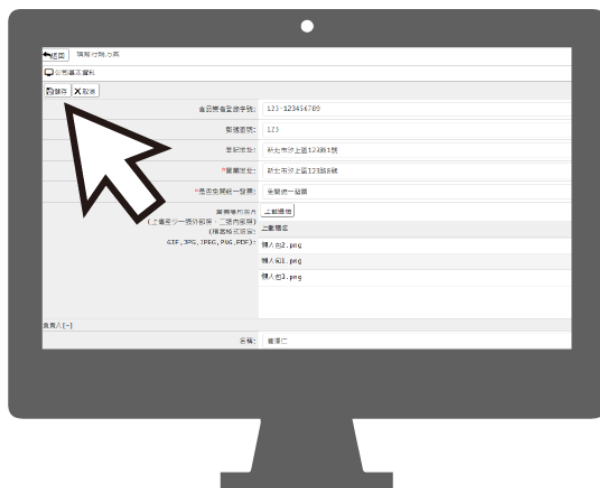
方案內容 (購買搜尋引擎關鍵字、社群媒體投放廣告等)

投入金額 (請填寫活動期間內預估花費在行銷方案之金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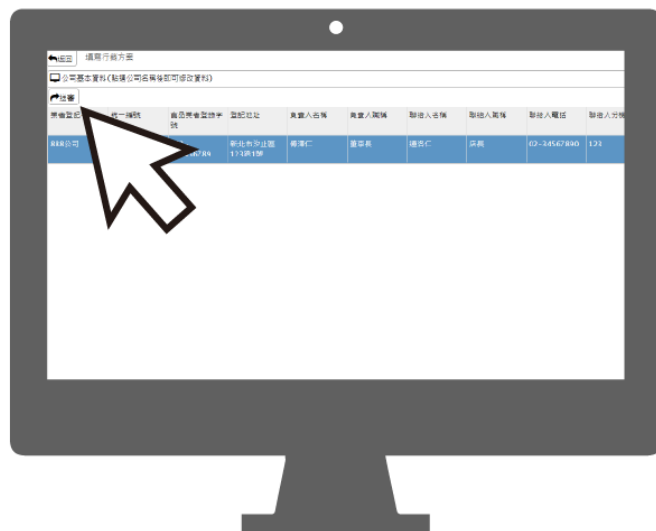
* 以上皆須在活動結束一個月內依憑證核銷。



每一項資料皆確實填寫完成後，
點選左上方 儲存 及 返回



點選左上方  送審 並等待審核結果



已通過

**執行方案至
期滿或額滿**

需補正

進入系統
補正資料

客服專線：02-2698-5809、02-2698-5810

步驟二

實際執行行銷方案
至期滿或
達補助款上限

開始執行優惠或行銷方案吧！



請務必保留相關**證明文件**喔！

大大大大**優惠**
外帶即享**88折**



關鍵字廣告

滷肉飯



廣告 • 123.com.tw

金好吃滷肉飯

肉比臉還大！配菜多樣，CP值超高！

以上文件皆需蓋公司章

及負責人印章，並於行銷方案完成後一個月內上傳。

Dear All

請務必留存好相關證明文件，
並於活動方案完成後**一個月內**，
回來找我學習如何**核銷**唷！
下次見啦bye~

祝各位
生意興隆



貳、申請 QA

Q01.本次補助申請受理期間為何？

申請受理期間自公告日起至中華民國 111 年 6 月 15 日(三)截止，如經費用罄時，將提前公告停止受理補助。

Q02.什麼資格才能申請本次補助呢？

符合以下條件之提供餐飲服務之業者：

- 1.依法辦理公司登記、商業登記或有限合夥登記之本國營利事業，或無上述登記而有稅籍登記之本國營利事業。
- 2.從事調理餐食供店內立即食用或外帶之餐飲業者。
- 3.至少開設 1 家實體店面之餐飲業者，實體店面定義請見 Q21。
- 4.經依食品安全衛生管理法之相關規定，於食品藥物業者登錄平台內登錄餐飲業相關資訊。

Q03.外商可以申請本次補貼嗎？

需為合法登記的本國營利事業單位才可申請。

Q04.請問行銷方案執行期間為何？

行銷方案執行期間為 111 年 5 月 16 日(一)起至 111 年 8 月 31 日(三)止，在 5 月 16 日(一)之前的行銷方案不能認列。請注意，如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治及紓困振興特別條例施行期間未修正延長，行銷方案期間為 111 年 5 月 16 日(一)起至 111 年 6 月 30 日(四)止。特別條例目前有效期限為 6 月 30 日(四)止，須待立法院同意延長期限，才至 8 月 31 日(三)止，否則以 6 月 30 日(四)為條例截止日期。

Q05.請問補助金額為何？

在行銷方案執行期間，依行銷方案所需經費提供 50%補助。各類型店家補助說明如下：

- 1.有獨立稅籍登記並開立統一發票的門店：補助金額以新臺幣 10 萬元為上限。
- 2.免開統一發票之小規模店家，補助金額以新臺幣 2 萬元為上限。

Q06.補助金額如何計算？

- 開立統一發票店家：

例 1：優惠方案 1-消費滿千享 8 折優惠，優惠折數 20%，折抵金額 8,000 元。

補助計算方式： $8,000 \times 50\% = 4,000$ 元，補助金額 4,000 元。

例 2：優惠方案 2-消費買 1(50 元)送 1(50 元)，優惠折數 50%，折抵金額 20,000 元。

補助計算方式： $20,000 \times 50\% = 10,000$ 元，補助金額 10,000 元。

(請說明產品與贈品金額，贈品為折抵)

例 3：優惠方案 3-凡消費滿 300 元送小菜 1 份(60 元)，預計販售 2,000 份。(優惠內容如為贈品，須提供贈品價值，以利後續計算補助金額，且贈品須以店家產品為主，贈品價值之相關憑證，以利後續稽核備查之進行。) 補助計算方式： $60 \times 2,000 = 12,000$ 元，補助金額 6,000 元。

例 4：促銷方案-投入金額 40,000 元。(請注意，行銷廣告內容需為店家優惠項目內容才可報支，其他內容皆不認列)

補助計算方式： $40,000 \times 50\% = 20,000$ 元，補助金額 20,000 元。

- 免開立統一發票店家：

例 1：優惠方案-消費滿百享 9 折優惠，優惠折數 10%，折抵金額 2,800 元。

計算方式： $2,800 \times 50\% = 1,400$ 元，補助金額 1,400 元。

例 2：促銷方案-關鍵字廣告行銷，投入金額 8,000 元。(請注意，行銷廣告內容需為店家優惠項目內容才可報支，其他內容皆不認列)

計算方式： $8,000 \times 50\% = 4,000$ 元，補助金額 4,000 元。

Q07.請問沒有完成食品業者登錄的餐飲業者可以申請嗎？

不行。餐飲業者須有食品業者登錄字號，可從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食品業者登錄平台登錄

(<https://fadenbook.fda.gov.tw/pub/index.aspx>)查詢。

Q08.可以透過紙本方式申請嗎？

本次補助一律採線上申請，申請內容詳附件一。

Q09.核銷需要準備哪些文件？

須包含下列文件：

- 1.行銷方案證明文件(包含優惠日期及內容等項目)。行銷方案證明文件項目請參考 Q17。
- 2.統一發票明細表如附件二。如為免開統一發票業之小規模店家，請檢附自結營收報表如附件三。
- 3.申請業者存摺影本。

以上文件皆需蓋公司及負責人印章，並於行銷方案完成後一個月內檢附相關核銷表單上傳線上系統。

Q10.提供行銷方案之餐飲業者,核銷表格該如何填寫？

如為開立統一發票店家，請填寫附件二之序號、發票憑證號碼、方案內容、發票總金額、折價/投入金額、補助款金額，優惠折數不需填寫；如為免開立統一發票店家，請填寫附件三之序號、月份、方案內容、營業收入金額、折價/投入金額與補助款金額，優惠折數不需填寫。

Q11.如何確定餐飲業是否有營業登記或稅籍登記？

餐飲業者須公司登記、商業登記或有限合夥登記，如無以上登記則須有 稅籍登記，可至商工登記網站

(<https://findbiz.nat.gov.tw/fts/query/QueryBar/queryInit.do>)與財政部稅務入口網(<https://www.etax.nat.gov.tw/etwmain/online-service/publicity-inquiry/taxation-registration>)查詢。

Q12.如為鎖餐飲業者,所有的分店都能申請嗎？

本補助採統一編號認定，如各分店有獨立統一編號，就能夠申請。如在百貨公司或賣場展店之業者，由該場域直接開具發票，無法提供消費者發票之狀況，可以由總公司統一申請，但須出示行銷文件並提示相關銷售證明文件(如列印 POS 機發票資料，及向賣場開具發票證明，但一個統編只能申請一案。

Q13.申請文件須補正,在幾天內完成呢?

經電子郵件通知補正者，請於通知送達次日起 7 個日曆天內完成補件，如逾期未提供資料者，得駁回申請。

Q14.餐飲業者若在 111 年 6 月 1 日(三)歇業,還能申請補助嗎?

不行，餐飲業者於行銷方案執行期間不能有解散或歇業情事。

Q15.停業可以申請嗎?

不行，餐飲業者於行銷方案執行期間有停業事實，就不能申請補助。

Q16.什麼是食品業者登錄字號?

依據食品安全衛生管理法之規定，經中央主管機關公告類別及規模之食品業者，應向中央或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申請登錄，始得營業。食品業者登錄字號可至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食品業者登錄平台(<https://fadenbook.fda.gov.tw/pub/index.aspx>)查詢。

請注意：食品業者登錄字號共有 19 碼，包含 “-” 符號，缺一不可，建議查詢後複製貼上。

Q17.行銷證明文件須包含什麼項目?

優惠方案：須包含行銷方案的文宣品、優惠折扣活動露出截圖，並檢附方案開立之發票，如店家有 POS 系統，可直接以銷售品項報表整理後提供。

促銷方案：如自行辦理，請檢附促銷方案相關文宣資料與活動露出截圖，以及相關發票憑證，如為信用卡扣款可附上扣款通知。如委外辦理，請提供促銷方案文宣與發票。

請注意，行銷證明文件須包含優惠日期與行銷內容。贈品價值之憑證相關，以利後續稽核備查之進行。

Q18.申請補助業者應遵守哪些事項呢?

1.方案執行期間，不能有以下情形：

(1)解散或歇業。

(2)違反勞工相關法律且情節重大，即受勞動主管機關裁處，且裁罰金額累計逾新臺幣五十萬元之情事。

(3)違法解僱勞工，經勞動主管機關查證屬實者。

(4)違反中央政府防疫政策，受中央或地方政府以傳染病防治法相關規定裁處者。

2.近一年內不能有違反環境保護、勞工或食品安全衛生相關法律且情節重大之情事。

3.不能有其他違反相關法令或經濟部公告禁止之情事。

※若有違反申請業者應遵循事項，經濟部可以駁回申請；已獲補助者，經濟部得撤銷或廢止補助，並追回已撥付之全部或部分款項

Q19.申請補助之後可以拒絕查核嗎？

不行。為驗證申請資料之真實性，餐飲業者應配合經濟部進行查核。若不願配合，經濟部可以駁回申請；已獲補助者，經濟部得撤銷或廢止補助，並追回已撥付之全部或部分款項。

Q20.什麼情況申請會被撤銷、廢補助,並追回款項？

- 1.申請文件的內容不實。
- 2.未配合本部進行查核。
- 3.違反補助要點第七點規定之業者應遵循事項。
- 4.違反其他相關法令規定且情節重大。
- 5.其他有不符本要點規定之情事。

Q21.實體店面的定義為何？

實體店面需要有實際販售餐飲產品之場所，以及包含內用坐位者。

Q22.促銷方案補助範圍為何？

促銷方案須以內用、外帶為主，而外送抽成優惠則不包含。

Q23.銀行分行代碼該如何查詢？

可至財金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https://www.fisc.com.tw/TC/Service?Caid=51254999-5d15-4ddf-8e54-4b2cdb2a8399&CaStyleId=16>)查詢。

Q24.餐飲業者在百貨公司或賣場美食街經營者能申請嗎?

- 可開具餐飲業者獨立統一編號發票者：可以申請。
- 若使用百貨公司或賣場之發票者：必須由餐飲業者母公司申請，一家公司以一案為限，如餐飲業者在多賣場設櫃，只能由隸屬母公司併入申請，但仍受申請上限限制。

Q25.百貨公司或賣場是否可以申請?

百貨公司、賣場有自營餐飲品牌者，才能申請。若只是提供場地給餐飲業者，由餐飲業者自行申請(請見 Q24)。

Q26.促銷方案若為投放行銷廣告,核銷認列標準為何?

行銷廣告內容需為店家優惠項目內容才可報支，其他內容皆不認列。

Q27.哪裡可以查詢審核進度呢?

請點選網站右上方【審核進度查詢

(<https://dsfc.cpc.tw/dsfc/Web/NowStep.html>)】，輸入帳號與密碼後即可查詢方案審核進度。

範例：如果帳號是 04208592；密碼是 qwes12，請輸入 04208592qwes12。

參、附件

附件一填寫行銷方案範例

範例一

店家優惠

優惠截止期間 2022/08/31

優惠項目:

滿 500 元折 50 元，優惠折數 10% ($50/500 \times 100$)，預計優惠期間共可銷售 3600 組，折抵金額 $50 \times 3600 = 180,000$ (元)

行銷方案:

買 FB 廣告金額 20,000 元(廣告內容需與上面優惠項目相關)

*營業場所優惠行銷方案

*方案辦理截止時間	2022/08/31			
優惠項目:	☐	方案內容	優惠折數(%)	折抵金額
	☐	滿 500 元折 50 元	10	180,000
行銷方案:	☐	方案內容		投入金額
	☐	買 FB 廣告		20,000

補助款 $180,000 \times 50\% + 20,000 \times 50\% = 100,000$ (元)

範例二

店家優惠

優惠截止期間 2022/07/30

優惠項目:

滿 500 元送小菜 1 盤(價值 60 元)，優惠折數 12% ($60/500 \times 100$)，預計優惠期間共可銷售 650 組，折抵金額 $60 \times 650 = 39,000$ (元)

行銷方案:

無

*營業場所優惠行銷方案

*方案辦理截止時間	2022/07/30			
優惠項目:	☐	方案內容	優惠折數(%)	折抵金額
	☐	滿 500 送小菜一盤(價值 60 元)	12	39,000
行銷方案:	☐	方案內容		投入金額
	☐			

補助款 $39,000 \times 50\% = 19,500$ (元)

****以上僅提供填寫範例參考，業者需依實際提供優惠項目及行銷方案核實填列**

附件二

經濟部辦理受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影響之餐飲業者 行銷補助作業要點

- 一、經濟部（以下簡稱本部）為協助餐飲業者因疫情影響營業，鼓勵餐飲業者規劃行銷方案，以提振餐飲消費，爰依據經濟部對受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影響發生營運困難產業事業紓困振興辦法（以下簡稱本辦法）第四條第四款及第九款規定，對因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影響而發生營運困難之餐飲業者，補助其辦理行銷方案，特訂定本要點。
- 二、補助申請受理期間：自中華民國一百十一年五月十六日起至一百十一年六月十五日止，如經費用罄時，本部得提前公告停止受理。
- 三、行銷方案執行期間：中華民國一百十一年五月十六日起至一百十一年八月三十一日止，惟如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治及紓困振興特別條例施行期間未修正延長，行銷方案執行期間為一百十一年五月十六日起至一百十一年六月三十日止。
- 四、本要點所需經費由本部中央政府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治及紓困特別預算支應。
- 五、補助對象為符合下列事項之餐飲業者：
 - （一）依法辦理公司登記、商業登記或有限合夥登記之本國營利事業，或無上述登記而有稅籍登記之本國營利事業。
 - （二）從事調理餐食供店內立即食用或外帶之餐飲業者。
 - （三）至少開設一家實體店面之餐飲業者。
 - （四）經依食品安全衛生管理法之相關規定，於食品藥物業者登錄平台內登錄餐飲業相關資訊。
- 六、補助金額：行銷方案執行期間依優惠或促銷所需經費提供百分之五十補助，開立統一發票的餐飲業者，單一稅籍登記之補助金額以新臺幣十萬元為上限；若屬免開統一發票之小規模店家，補助金額以新臺幣二萬元為上限。。

七、餐飲業者應遵循事項：

(一)方案執行期間，不得有以下情形：

1. 解散或歇業情事。
2. 違反勞工相關法律且情節重大，即受勞動主管機關裁處，且裁罰金額累計逾新臺幣五十萬元之情事。
3. 違法解僱勞工，經勞動主管機關查證屬實者。
4. 違反中央政府防疫政策，受中央或地方政府以傳染病防治法相關規定裁處者。

(二)近一年內未有違反環境保護、勞工或食品安全衛生相關法律且情節重大之情事。

(三)不可有其他違反相關法令或本部公告禁止之情事。

八、申請方式及審查作業：

(一)一律採線上申請，申請書如附件一。

(二)審核結果以電子郵件或簡訊通知，並於申請網站供餐飲業者查詢；餐飲業者於線上提出申請時，視為同意本部依電子簽章法相關規定以電子郵件或簡訊通知審核結果，並自該通知進入餐飲業者所指定之資訊系統(手機電訊系統或電子郵件系統)時發生送達之效力。

(三)未依本要點之格式上傳申請文件、文件缺漏，係屬文件不齊備，本部得不予受理。

(四)申請文件須補正，經以電子郵件或簡訊通知補正者，餐飲業者應於通知送達次日起七日曆天內補正，無法補正或逾期未補正者，本部得駁回申請。

(五)餐飲業者申請文件有疑義時，經本部依其所提資料實質審查認定與申請資格不符或逾期未提供資料者，本部得駁回申請。

九、核銷方式：

(一)行銷方案證明文件(包含優惠或促銷期間及內容等項目)。

(二)統一發票明細表如附件二。免開統一發票業之小規模店家，檢附自結營收報表如附件三。

(三)餐飲業者存摺影本。

以上文件皆需蓋公司及負責人印章，並於行銷方案完成後一個月內檢附相關核銷表單上傳線上系統。

十、查核作業：

(一)為驗證申請資料之真實性，餐飲業者應配合本部進行查核。

(二)餐飲業者有下列各款情形之一者，本部得駁回申請，已獲補助者，本部得撤銷或廢止補助，並追回已撥付之全部或部分款項：

1. 申請文件之內容不實。
2. 未配合本部進行查核。
3. 違反第七點規定之業者應遵循事項。
4. 違反其他相關法令規定且情節重大。
5. 其他有不符合本要點規定之情事。

十一、本部就本要點所定相關事項，得委託法人或團體辦理。

十二、本須知其他未盡事宜，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附件一、申請書

經濟部辦理受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影響之餐飲業者
行銷補助作業申請書

業者登記名稱			
統一編號或 稅籍編號			
食品業者 登錄字號			
登記地址 ^註			
營業地址		☐ 同登記地址	
負責人	姓名	職稱	
聯絡人	姓名	職稱	
	連絡 電話	() 分機	
	電子 郵件	行動電話	
業者匯款帳戶 (請附存摺影本)	金融機構名稱	分行	
	戶名	帳號	
營業場所照片	含營業場所外觀照片一張、餐飲場內地裝照片兩張		
優惠促銷方案	1. 方案辦理時間：111 年__月__日至 111 年__月__日 2. 優惠項目： (1) 方案內容：(例如外帶消費滿千享 8 折優惠、優惠折數 <u>20 %</u>、折價金額 \$ <u>5,000</u>) (2) 方案內容：____、優惠折數 ____ %、折抵金額 \$ ____ (3) 方案內容：____、優惠折數 ____ %、折抵金額 \$ ____ 3. 促銷方案： (1) 方案內容：(例如關鍵字廣告投放____，投入金額 \$ <u>5,000</u>) (2) 方案內容：____，投入金額 \$ ____ (3) 方案內容：____，投入金額 \$ ____ 依優惠或促銷所需經費提供百分之五十補助，開立統一發票的餐飲業者，單一稅籍登記之補助金額以新臺幣 10 萬元為上限；若屬免開統一發票之小規模店家，補助金額以新臺幣 2 萬元為上限。		
聲明事項 (餐飲業者於 本網站點選同 意送出申請， 即為同意本聲 明事項)	一、本業者為依法辦理公司登記、商業登記或有限合夥登記之本國營利事業；或無上述登記而有稅籍登記之本國營利事業。 二、本業者已依「食品安全衛生管理法」之相關規定，於「食品藥物業者登錄平台」內登錄「餐飲業」相關資訊。 三、本業者承諾於一百一十一年五月十六日至一百一十一年八月三十一日間，無下列情事，惟如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治及紓困振興特別條例施行期間未修正延長，期間為一百一十一年五月十六日起至一百一十一年六月三十日止，不得有以下情形：		

	(一)解散歇業情事。 (二)違反勞工相關法律且情節重大，即受勞動主管機關裁處，且裁罰金額累計逾新臺幣五十萬元之情事。 (三)違法解僱勞工，即經勞動主管機關查證屬實者。 (四)違反中央政府防疫政策，即受中央或地方政府以傳染病防治法相關規定裁處者。 四、本業者近一年內未有違反環境保護、勞工或食品安全衛生相關法律且情節重大之情事。 五、本業者無其他違反相關法令或經濟部公告禁止之情事。 六、本業者提供經濟部之申請文件均已將消費者之個人資料去識別化。 七、本業者聲明所有申請資料屬實，並同意配合主辦單位或其執行單位進行查核。
☐	本業者已充分知悉上述聲明事項，若申請及申報資料不實，本業者自行處理並承擔一切法律責任；如因此致經濟部涉訟或應對第三人負損害賠償責任，本業者應負責抗辯、支付損害賠償及律師服務等因訴訟衍生之一切費用。經濟部並得依上述事由駁回申請，已獲補助者，經濟部得撤銷或廢止補助，並追回已撥付之全部或部分款項。

註：依公司法、有限合夥法或商業登記法設立之公司、有限合夥或商業，請填列設立登記地址；
依法辦理稅籍登記者，請填列稅籍登記地址。

附件二、統一發票明細表

(餐飲業者登記名稱) 統一發票明細表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序號	發票憑證號碼	方案內容	發票總計金額 (新臺幣：元)	優惠折數 (%)	折價/投入金額 (新臺幣：元)	補助款金額 (新臺幣：元)	備註
				行銷費用無需填寫			
合計							

填表人：(簽章)

主辦會計：(簽章)

(請蓋公司印章) (負責人簽名或蓋章)

備註：若為促銷方案，需提供支付費用的發票或收據等相關證明文件。

(餐飲業者登記名稱) 自結營收報表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序號	月份	方案內容	營業收入金額 (新臺幣：元)	優惠折數 (%)	折價/投入金額 (新臺幣：元)	補助款金額 (新臺幣：元)
				行銷費用無 常填寫		
合計						

本事業所提營業數據及資料均屬實，若有不實，願負一切民事責任及刑事責任，並返還全部補助。

填表人：(簽章) 主辦會計：(簽章)

(負責人簽名或蓋章)

(請蓋公司印章)

備註：若為促銷方案，需提供支付費用的發票或收據等相關證明文件。

